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08年度司票字第2335號

聲　請　人　馳豐開發工程有限公司

上聲請人聲請對於相對人久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准予本票裁定強制執行事件，聲請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逾期駁回其聲請：

一、確認聲請人之法定代理人為何？

二、確認相對人之法定代理人為何？並提出其歷次公司變更登記事項卡及法定代理人最新戶籍謄本(全戶動態記事及個人記事均勿省略)。

三、提示日為何？（聲請事項記載自提示日起算利息）

四、特此裁定。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15　　日

民事庭司法事務官　林怡秋

一、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二、本件裁定，不得聲明不服。